

北京市体检质量控制和改进中心

关于开展公务员体检指定医疗机构 实验室检查的通知

各有关医疗机构:

根据北京市卫生计生委提升医疗质量的工作要求,结合北京市医疗质量控制和改进中心 2018 年度工作计划,3 月份对全市公务员录用体检指定医疗机构的实验室工作开展质量飞行检查,具体工作安排和要求如下:

一、检查内容与范围

- (一) 机构自查(全覆盖)
- (二) 专家检查(随机抽取部分机构)
- (三) 现场考试(全覆盖)
- (四) 盲样检查(全覆盖)

二、工作要求

(一) 机构依据《北京市专项体检医疗机构医学实验室自评表》进行自查,请登录北京体检网(www.bjtjw.net)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下载电子版自评表。

3 月 19 日 16:00 前将自查表电子版(加盖公章,扫描)回

报邮箱: bjtjzkzx@126.com。

(二) 现场考试为笔试,分专业组进行,每组考一人,时间为30分钟。

(三) 盲样检查定于3月14日进行,具体项目及要求见附件,请各体检中心接到盲样后进行签收,做好与实验室沟通。

检测开始前认真阅读说明书,按规定进行上机检测,结果检测完毕,填报,请登录北京体检网(www.bjtjw.net)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下载电子版《北京市专项体检实验室盲样检测结果报表》。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反馈,结果反馈邮箱:bjtjzkzx@126.com,原始数据自留以备检查。

请各机构于3月14日17:00前上报检测结果,逾时未收到盲样检测结果,视为自动放弃检测,成绩为零。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何美懿 68016643。

(四) 3月14日将随机抽取部分机构,进行实验室现场检查(这些机构3月19日不需提交自查表),与笔试和盲样检查同时进行。

附件:2018年专项体检测试盲样说明

北京市体检质量控制和改进中心

2018年3月12日



附件：

2018 年专项体检测试盲样说明

一、 样本

临床生化、免疫样本 5 份

临床血液样本 3 份

尿液检查样本 2 份。

二、 检测项目

（一）临床化学

血糖、尿素、肌酐、丙氨酸氨转移酶、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二）临床免疫

艾滋病抗体、梅毒抗体。

（三）临床血液

白细胞，红细胞，血红蛋白，红细胞压积，血小板。

（四）尿液检查

尿蛋白定性，尿葡萄糖定性，尿酮体定性，尿胆红素定性，尿胆原定性，尿隐血，尿亚硝酸盐定性，尿酸碱度测定，尿白细胞，尿比重。